

河北科技师范学院教务处 (通知)

[2021]11 号

签发：马爱林



关于做好 2021 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 及后续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院系：

按照我校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条例》的相关规定，以及省学位办《关于做好 2021 年学士学位论文抽检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当前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实际，特对 2021 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答辩及后续工作做如下要求：

一、总体原则

按照教务处《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1 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通知》（〔2021〕4 号）要求，明确时间节点和保障措施，确保 2021 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顺利完成。

二、查重工作

1. **查重范围。** 毕业论文、毕业设计的设计说明部分、毕业作品的作品阐释部分等文字形式。

2. **查重要求。** 查重复制比仍按普通毕业论文不高于 30%，校级优秀毕业论文不高于 20% 掌握。

3. **学生自查。** 按照省学位办的统一要求，学生可以进入河北科技师范学院论文检测专用通道注册自费查重。查重地址

<http://vpcs.cqvip.com/personal/hevttc>。

4. **院系查重。**按照各院系 2021 届本科生预计毕业人数，分配免费查重次数（具体分配份额见附表 1）。查重地址 <http://vpcs.cqvip.com>（机构用户，大学生版）。各院（系）指定专人负责检测工作并进行检测结果统计。

5. **学校抽查。**对各院系上报的检测结果，教务处将对普通毕业论文进行抽查；对校级优秀毕业论文仍按往年惯例逐篇进行复查。

三、答辩前的准备工作

在前期开展的系列工作基础上，需充分考虑各种可能困难，落实抓细相关环节。

1. 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定稿后，各院（系）要进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检查工作，审核答辩学生资格，制定答辩计划。

2. 答辩前一周，各院系需将参加答辩学生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检测结果（附表 2）报教务处审核备案；同时提交答辩具体安排，教务处届时对答辩过程进行巡查。

四、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选

6 月中旬，完成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院系评选与申报工作，今年继续设定师范专业教育类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比例要求，每个师范专业至少推荐 1 篇教研类论文，并由教务处组织校内专家审核议定。

五、材料归档及上传工作

1. 各院系组织专人负责整理毕业论文文档与上传工作（待

省学位办通知，教务处将下发具体上传操作要求）。

2. 为便于后期上传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电子版的文档命名格式应以省学位办的要求为准。

（1）普通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文档命名格式：学号-学生姓名-论文题目；例如：“1411160117-张三-试论营销策略”。

（2）双学位论文文档命名格式：班级名称-学号-学生姓名-论文题目；例如：“人力资源 1401 班-1411160117-张三-试论营销策略”

3. 各院系请提前核对本科毕业生数量及相关信息，特别是学生的姓名及学号务必与学籍科的对应信息保持一致，否则会影响学校的整体上传工作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需提交的材料（毕业论文质量检测结果，答辩安排，毕业论文成绩汇总表），[请按要求及实际安排的时间，顺次发送至](mailto:sjjx8051300@126.com)
sjjx8051300@126.com。纸质版材料签字盖章后报实践学科备案。

附件：

附表 1：2021 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免费查重次数分配表

附表 2：2021 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前质量检测结果

附表 3：2021 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成绩汇总表

2021

